

晨星 WEB 3 網站平台使用條款與須知

歡迎加入『晨星 WEB 3 網站平台』(以下簡稱本平台)·本平台為晨星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產品·根據本使用條款與須知(以下簡稱本條款)提供服務·當您填交申請表的同時·即視為已確實閱讀、瞭解並同意以下所有本條款內容·本條款適用於包含訊息公告、網站圖片、社群分享內容、網站資訊的提供等·請務必詳細閱讀本條款之內容·如果您不能接受本條款之內容·請停止一切本平台申請作業。

第一條、申請者同意接受「晨星 WEB 3 網站平台使用條款與須知」

當您填交申請表並成為本平台用戶的同時·即視同您已同意遵守本條款與其他有關著作權、版權、商標專用權、網路智慧財產權、隱私權等之法律規定。

第二條、資訊正確性

在使用本平台服務前·您必須先依本平台設定之程序完成申請·並提供相關資料進行認證·您必須擔保於申請與使用本平台時提供予本公司之資料·均為正確、完整、並與當時情況相符之資料·如資料有異動時·應立即更新·若您的資料不實或異動卻未更新以致與現況不符時·本平台/公司有權隨時逕行終止您的帳號與使用各項服務之權利·若因您資料不實或冒用他人名義致侵害他人之權益或違法時·應自負法律與賠償責任。

第三條、隱私權

當申請本平台時·申請人須提供個人資料·如：聯絡人姓名、電話及通訊地址其他相關資料·以及因服務之內容而需要獲取您商店基本資料·除非經過您的同意、授權或是依據法令的規定·我們不會將您非公開之資料透露給我們以外之第三者知悉。

申請者進行申請過程即同意(等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書面同意)本平台/公司蒐集其姓名、通訊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個人資料·申請者之個人資料·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本公司隱私權政策·受到保護與規範。

第四條、智慧財產權

所有本平台之資訊、內容及互動機制·包括但不限於商標、標誌、服務標章、文字、圖檔、選項圖像(button icons)、影像、音訊檔(audio clips)、資料編譯(data compilation)、軟體·及與前述相關的編譯與組織(以下合稱「智慧財產權標的」)·均係本公司、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合作夥伴及被授權人之財產·無論係基於任何目的·均不得未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而使用、重製、複製、拷貝、販售、轉售、存取、修改·或以其他方法利用之·本項條款於本平台服務終止或有效期間屆滿後仍繼續有效。

第五條、客訴糾紛

若用戶因自身在平台上發布的資訊與交易相對人發生消費糾紛時·用戶應自行承擔責任·本公司不負擔任何法律與賠償責任·若用戶因自身問題卻散佈不利於本服務/公司的謠言·本公司得依法追訴用戶之相關法律責任及相關賠償責任。

第六條、違法行為之禁止及違約

(一)用戶在使用本平台時應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律法規、所在國家或地區之法令及相關國際慣例·不將本平台服務用於任何非法目的·亦不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平台。

(二)本公司有權基於單方判斷·包含但不限於本平台認為用戶已經違反本平台規範的明文規定及精神·暫停、中斷或終止向用戶提供本平台服務或其任何部分·並移除申請用戶其相關資訊·此外·本平台/公司不對因上述任一情況導致的任何損害賠償承擔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利潤、商譽、設備、數據等方面的損失或其他無形損失的損害賠償。

(三)用戶不得利用本平台的相關資源·或提供之服務從事違法之行為·不得藉由本平台網站進行任何恐嚇、色情、誹謗、騷擾、冒犯他人之活動·或其他任何犯罪行為。

(四)用戶不得竊取他人於本平台之用戶帳號·不得非法或未授權而取得額外之系統或網路資源。

(五)用戶不得向本平台網站輸入或上載任何含有病毒·或其他意圖損害、干擾、降低本平台之系統或網路效率或相關

之服務品質之電腦程式路徑。

(六)本平台禁止使用者於平台內張貼任何違法或不適當的資訊，用戶張貼之內容如有以下情形，情節嚴重者本平台可予以關閉用戶網站，本公司不對因下列任一情況導致的任何損害賠償承擔責任：

- (1)內容涉及恐嚇、威脅、或詆毀他人名譽。
- (2)內容討論非法行為或活動，並教唆他人從事這類非法行為或活動。
- (3)內容侵犯智慧財產權，如非法使用著作、商標或營業秘密。
- (4)內容包含不當揭露契約機密及信託文件等。
- (5)內容包含淫穢情色或過於血腥暴力的文字、影音或圖片以及其網址連結。

第七條、費用說明

(一) 用戶應採用匯款方式支付本平台租賃費用至下列帳戶:

戶名：晨星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前鎮分行 (005-0627)

帳號：06-900-102762-0

(二)用戶應依申請表上方案之收費標準，於繳費電子郵件或簡訊所定之期限內繳納全部費用，不得因未收到通知而有所欠繳，如未在期限內繳納費用，本公司有權在不經催告之狀況下終止用戶網站，並不對上述情況導致的任何損害賠償承擔責任。本平台詳細收費標準資料，應於電子郵件或書面通知用戶，並視為本契約之一部分；資費調整時亦同。

(三)本平台將依用戶於申請表上選擇的繳費方式進行收費。採用年繳者，則適用於年繳優惠方案，並須於開站前繳清一年之租賃費用，方可開站。採用月繳者，則不適用年繳優惠方案，並須於首月繳納當月租賃費及網站設定費，方可開站，若月繳用戶租用期間未滿一個月而終止者，其租賃費以一個月計算，不另行退費。如月繳用戶未如期繳納費用，繳納期限過後，本平台將有權停止或關閉用戶網站，本平台亦不對上述情況導致的任何損害賠償及承擔責任。

(四)用戶申請本平台之異動事項時，應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申請，本平台得詢問或查證其個人資料，確認無誤後為之。

(五)本平台提供簡易型、基本型與進階型三種網站方案，價格方面以簡易型為最低；基本型次之；進階型最高。若用戶採用月繳為繳費方式，但欲更動網站方案時，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告知本公司，並於次月繳費時，繳納對應網站方案的價格，經由本公司確認款項收到且無誤後，更動為新的網站方案。

(六)採用年繳之用戶，自申請至該年期間內不得提前停止產品，用戶若欲停止任一服務產品，已繳納的所有費用，本公司不退回予用戶。若用戶欲將價高方案異動為價低方案，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告知本公司，本公司以其對應金額延長網站使用期限，但不另行退費。若用戶欲將價低方案異動為價高方案，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告知本公司，並繳納差額，差額計算方式為，扣除用戶已使用之月份，剩餘月份對應價高網站方案之價格，將差額匯入本公司帳戶後，經由本平台/公司確認款項收到且無誤，即更動為新的網站方案。

(七)年繳用戶於該年期滿後，欲變更為繳費方式為月繳，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告知本公司。變更後，即不再享有年繳優惠方案，並須於每月定期繳納租賃費用。月繳用戶於該月期滿後，欲變更為繳費方式為月繳，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告知本公司，並享有年繳優惠方案，但其曾繳納之設定費，不另退還。

(八)本平台提供給用戶的後台由用戶自行管理使用，如交由他人使用者，用戶仍應負責繳付本平台之使用費用。

第八條、有限責任與免責聲明：

(一)本平台盡力維護平台提供之服務，並確保資料之正確性，但對於服務提供有關之瑕疵或不能，或因該瑕疵或不能所造成之直接或間接損害，本平台不負任何責任。

(二)用戶使用本平台網站服務，風險自負；本平台就服務或資料資訊應用之適用性、正確性、準確性、時宜性、安全性、可靠性、或是否不會中斷，不作任何聲明，亦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之保證。

(三)用戶明確瞭解並同意，任何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平台服務所造成之直接、間接、偶發、特殊、連帶、或懲戒性損害賠償，包括但不限於獲利損失、資料損失、名譽損害、或其他無形損失等，本平台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

第九條、保密協定

雙方須就有關本契約之一切方案與內容，包括並不限於租賃費用、租賃期間等，及其因履行本條款或知悉有關雙方、雙方客戶或相關第三人之一切事務，均須負保密之義務。除本平台相關或推廣所需要，雙方不得將營業資料秘密以各種形式揭露或作為與本平台申請目的無需之使用，或將其內容交付、移轉、出借予第三人或任何機關。

第十條、權利義務

用戶同意授權本平台使用其提供之企業名稱、識別標章、圖樣、照片、文字等，以製作用戶所選擇租賃之服務內容，並保證其內容及來源皆屬正當並符合法令規範，如有侵害第三人權利、智慧財產權或其他違法情事時，須由用戶自行負責。

第十一條、違法行為之禁止及違約

用戶在使用本服務時應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律法規、所在國家或地區之法令及相關國際慣例，不將本服務用於任何非法目的，亦不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服務。

本平台有權基於單方判斷，包含但不限於本服務認為用戶已經違反本服務規範的明文規定及精神，暫停、中斷或終止向用戶提供本服務或其任何部分，並移除申請用戶及其相關資訊。此外，本平台不對因上述任一情況導致的任何損害賠償承擔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利潤、商譽、設備、數據等方面的損失或其他無形損失的損害賠償。

本公司得以在未告知客戶的情況下，同意檢調單位調閱相關之使用記錄。

本使用條款與須知以中華民國法律(不含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或其他類似法規)為準據法。就本條款涉及的一切爭訟，使用者同意以臺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本使用條款若任何一部份無效，不影響其他部份之效力。用戶所發生的所有侵權行為，將自負民事與刑事責任，必要時得報請相關單位依法處理。

本平台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之權利，並於服務網站平台公告修改之內容，不另行通知各使用者。如果您不同意本條款之修改內容，請取消申請，否則即視為同意並接受本條款之增訂或修改內容。